

证券代码：835688

证券简称：平安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7月27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黄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自2020年7月27日起至2021年8月9日，自2020年7月27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1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，会议由姜特辉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为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完善公司管理体系和组织架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黄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黄萍女士，1973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本科学历。注册会计师、高级会计师、注册资产评估师。1999年12月至2008年12月就职湖南弘正会计师事务所，任合伙人；2009年1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，任审计部主任；2013年1月至2017年4月就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，任证券期货审计部高级经理；2017年5月至2018年8月就职本公司，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；2018年8月至2020年7月就职本公司，任董事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；2019年1

月至今就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茶陵县兴利水务有限公司，任法定代表人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黄萍女士的任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，增强公司的管理能力，本次任命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28日